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6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

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慧敏	2015 年	2008 年	2015 年	2021 年	主要签署了好想你、罗顿股份、倍轻松、博杰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慧敏	2015 年	2008 年	2015 年	2021 年	同上
	刘洁	2012 年	2012 年	2012 年	2021 年	主要签署了吉林高速、新疆天业、步科股份、格林精密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沈佳盈	2003 年	2001 年	2003 年	2020 年	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中控技术、博威合金、济民医疗、昇辉智能科技、华源控股、雄帝科技、华翔股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75 万元（含税）。经协商，2022 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75 万元（含税），该费用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经事前审核，我们一致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财务审计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总体实力、服务意识等各个方面均符合公司当前的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且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一致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独立审计的准则，勤勉尽责，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三)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及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5、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